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由监事会主席卢莎女士主持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7日通过电子邮件向各位监事发出，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朱郁女士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梓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上海微创骨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屋买卖合同》，购买其拥有的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天雄路588弄1-28号23幢及7个地下车位使用权，用于导管类产品生产及扩充自有仓储空间。各方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原则，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严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12 日